

2011年执业药师《药事管理与法规》复习精讲笔记(29)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6_89_A7_c23_647897.htm

医疗机构药事管理暂行规定包括：药事管理组织，药学部门，药物临床应用管理，药品供应与管理，处方调剂工作，药学研究工作的内容。医疗机构药事管理暂行规定

一、药事管理组织

1.药事管理委员会的组成

药事管理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副主任委员若干名。医疗机构医疗业务主管负责人任主任委员，药学部门负责人任副主任委员。

2.药事管理委员会的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药品管理法》。按照《药品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机构有关药事管理工作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2)确定本机构用药目录和处方手册。(3)审核本机构拟购入药品的品种、规格、剂型等，审核申报配制新制剂及新药上市后临床观察的申请。(4)建立新药引进评审制度，制定本机构新药引进规则，建立评审专家库组成评委，负责对新药引进的评审工作。(5)定期分析本机构药物使用情况，组织专家评价本机构所用药物的临床疗效与安全性，提出淘汰药品品种意见。(6)组织检查毒、麻、精神及放射性等药品的使用和管理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纠正。(7)组织药学教育、培训和监督，指导本机构临床各科室合理用药。

二、药学部门

1.药学管理工作模式

：药学部门要建立以病人为中心的药学管理工作模式。

2.药学部门负责人的资质

(1)三级医院药学部门负责人应由具有药学专业或药学管理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并具有本专业高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者担任。(2)二级医院药学部门负责人应由具有药学专业或药学管理专业专科以上学历并具有本专业中级以

上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者担任。(3)一级医院和其他医疗机构药学部门负责人应由具有药学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并具有药师以上药学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者担任。

3.工作记录和检验记录

(1)药学部门应建立健全药事工作相关的各项工作制度和操作规程。(2)各项工作记录和检验记录(原始记录、检验依据、检验结论)必须完整。(3)工作记录和检验报告书写清楚,并经复核签字后存档。

三、药物临床应用管理

1.药物临床应用的原则:

医师和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在药物临床应用时必须遵循安全、有效、经济的原则。

2.临床药学技术人员的业务范围:

(1)临床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应参与临床药物治疗方案设计。(2)对重点患者实施治疗药物监测,指导合理用药。(3)收集药物安全性和疗效等信息,建立药学信息系统,提供用药咨询服务。

3.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的报告规定:

(1)医务人员如发现可能与用药有关的严重不良反应,在做好观察记录的同时,应及时报告本机构药学部门和医疗管理部门,并按规定上报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2)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发现处方或医嘱所列药品违反治疗原则,应拒绝调配.发现滥用药物或药物滥用者应及时报告本机构药学部门和医疗管理部门,并按规定上报卫生行政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

更多信息请访问:[#0000ff>执业药师课程免费试听](#) [#0000ff>执业药师互动交流](#) [#0000ff>执业药师在线测试模拟题](#) [red>2011年执业药师《药事管理与法规》复习精讲笔记汇总](#) [特别推荐](#): [#0000ff>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报名时间](#) [#0000ff>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大纲新变化](#) [#0000ff>2011年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时间及科目](#) [#0000ff>2011年执业药师考试大纲](#)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